

证券代码:000531

证券简称:穗恒运 A

公告编号:2009-010

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受让广州证券公司
部分股权的批复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州证券公司”）于2009年5月8日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持有5%以上股权的股东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09]339号）的文件来函我公司。该文件具体批复如下：

一、核准公司分别受让广州市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、广州粤泰集团有限公司、广州城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广州证券公司4360万元股权、8000万元股权、4000万元股权（上述三家转让合计16360万元股权，占出资总额20.025%）。

二、核准公司持有广州证券公司5%以上股权的股东资格。

三、广州证券公司自批复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，依法办理股权的变更手续。

特此公告。

备查文件：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[2009]339号文

广州证券公司穗证函[2009]8号

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九年五月九日